

中广核华建天恒2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110kV送出线路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GN-20250815000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塔城地区, 塔城市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中广核华建天恒2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110kV送出线路工程(招标项目编号: CGN-202508150006), 已通过备案, 项目资金来企业自筹招标人为中广核哈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和计划工期

项目行业分类: 能源电力

项目规模:

中广核华建天恒2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总装机容量为200MW, 安装(20台单机容量为10MW的风力发电机组)。本电场新建1座110kV升压变电站。电压等级为110kV/35kV。电场110kV升压站以2回110kV架空线接入220kV红台升压汇集站。线路长度约19.35千米, 双回路架设, 全线导线采用JL/G1A-240/30型钢芯铝绞线, 全线架设双地线, 采用两根24芯OPGW复合光缆。本工程不包含两侧间隔扩建内容。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送出线路所有材料(除线路保护柜外)的采购、运输和管理; 所有工程施工准备与施工; 设备安装、调试、试验及启动接入工作, 所有线路跨越、验收及所涉及到的第三方工作协调手续办理; 所有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电网验收、质量监督等工作); 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服务、采购和施工工作。

投标人应完成实现全站全容量并网安全稳定试运行(协助招标人办理并网和验收各种证照手续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消缺、性能试验、整套系统的性能保证的考核验收、技术和售后服务、完成竣工验收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同时也包括生产准备所必须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消耗品以及相关技术资料的提供, 送出线路地面附着物的补偿、跨越线路的停电补偿, 道路跨越补偿、临时施工占地补偿、架空线路通道清理、补偿及手续办理, 取得林草批复, 竣工后进行复垦并通过政府部门、林草部门验收100%通过。投标人应对上述范围内的工作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相应费用。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规定。

计划工期: 送出线路投标人2025年09月22日完成进场;

送出线路架线或电缆敷设2025年12月15日完成;

送出线路相关实验完成, 2025年12月20日具备全线送电条件;

总日历天为89天。

说明: 以上为初步拟定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 具体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但各阶段工期总日历天不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公司; 投标人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1)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乙级)及以上,并同时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若已经换领新证,则需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二级及以上资质);

(2)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乙级)及以上,并同时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若已经换领新证,则需具备承装承修承试二级及以上资质)。

3. 财务要求:具有近三年(2022-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

4. 同类工程经验(业绩)要求:

提供近三年(投标截止日前)(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具有2个及以上类似项目工程业绩,类似业绩电压等级大于等于110kV。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为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签署页、合同范围页)面复印件及能证明投标人合同履行情况的相关证明文件(质量回访记录、完/竣工证明或业主单位出具的其他证明文件)。

5. 信誉要求:未处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的范围及期限内。

6. 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须提供电子注册证书,电子注册证书须在使用有效期180天内,且须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注:投标人应慎重安排符合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确认相应人选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除合同条款约定的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合同签订前发现相应人选不满足资格要求或不能按要求到岗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对可能造成的损害要求赔偿。

(2)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安全员:具有有效期内建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7.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注册说明:两个或两个以上普通会员可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由牵头方以联合体的名义登录ECP提交联合体会员注册申请,经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服务大厅审核通过后成为联合体会员。

(2) 投标人必须通过ISO9000、ISO14000、ISO45000系列或同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款。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获取招标文件的开始时间:2025年08月25日17时00分;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1日17时00分

2. 获取方法:

(1) 通过“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在线购买招标文件。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3)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组织进行,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完成会员注册,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注册为会员后进行网上投标,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投标人,可直接投标。如果投标人《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

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责任。

(4)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下载招标文件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责任。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9月15日09时00分

递交方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方式：_____线上开标_____

六、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组织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澄清、投标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其中投标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可编辑版投标文件。在线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的功能将在截标时间后关闭。

(2)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均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管家”，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3) 投标文件应在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收费标准及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该工具及办理指引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业务指南”，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4) 投标人需使用深圳数字证书，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办理完毕后，才能进行投标文件的上传。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5) 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6) 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采购业务咨询：0755-88611718-1

招投标业务咨询：19902404714 0755-82657532

CA相关业务（数字证书）咨询：4001123838或0755-88611718-2（深圳CA）

ECP系统咨询：0755-88611718-3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4000809508（国信客服）

投诉与其他咨询：0755-88611718-0

七、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755-84431493

监督邮箱：zbjd@cgnpc.com.cn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广核哈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 郭 蕾

电 话： 010-63711981

电子邮件： guoqiang-sedc@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 李洪艳

电 话： 0755-82657521

电子邮件： lhyts@cgnp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